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unlizhengda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關於2026年半年度募集資金存放、管理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史文玲

中國北京，2026年8月31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史文玲女士、史春寶先生、岳術俊女士及解鳳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鑫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泓女士、鄭忠良先生及關景南先生。

* 僅供識別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702号”文《关于同意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42.8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9.81元。募集资金总额1,145,538,68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67,128,292.23元。上述资金2021年12月27日到账，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3-00041文号的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投入到募投项目资金总额60,913.99万元，其中本年度投入4,024.99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47,500.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524.2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及手续费支出净额7,225.36万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4,553.8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841.04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6,712.8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6,888.99
本年度使用金额	4,024.99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47,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4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228.84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524.2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修订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14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方式的调整。由于上述项目实施主体的增加，公司、邢台市琅泰本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琅泰本元”）、河北春立航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立航诺”）、北京乐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驰医疗”）、保荐机构及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2024年12月18日在北京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对各方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20000001840500065272701	1,369.70	使用中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11050184360000002493	3,229.11	使用中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方庄支行	110925811010808	918.16	使用中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01840500065319888	6.93	使用中
北京乐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96191800167278275	0.00	使用中
邢台市琅泰本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96156400167278090	0.00	使用中
河北春立航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96156200167278140	0.00	使用中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20000001840500179339185	0.29	使用中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6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994.43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000	994.43	994.43	2026 年 6 月	2026 年 4 月 29 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14亿元（含1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保荐机构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最高不超过 7 亿元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025 年 8 月 29 日	2026 年 8 月 28 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方庄支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	2025/1/13	2026/5/18	2026/5/18	/	1.90%	203.33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9,000	2025/1/13	2026/5/18	2026/5/18	/	1.90%	280.78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6/6/29	2026/12/28	2026/12/28	10,000	1.00%或1.72%	/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	欧元/瑞士法郎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500	2026/6/29	2026/12/30	2026/12/30	18,500	0.85%-1.75%	/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兴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收益型	16,000	2026/6/25	2026/12/25	2026/12/25	16,000	1.50%	/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大兴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3,000	2026/6/26	/	/	3,000	0.85%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披露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4.9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913.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6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骨科植入物及配套材料综合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86,000.00	46,000.00	46,000.00	1,271.04	19,332.79	-26,667.21	42.03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8,000.00	42,000.00	42,000.00	2,388.98	23,351.70	-18,648.30	55.6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否	16,000.00	2,000.00	2,000.00	364.97	1,380.82	-619.18	69.04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0,000.00	16,712.83	16,712.83		16,848.68	135.85	100.8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00,000.00	106,712.83	106,712.83	4,024.99	60,913.99	-45,798.8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上市后积极推动上述募投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初期，一方面由于受外部环境变化及行业政策变化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市场环境出现较多不确定性，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放缓。同时近年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基于成本控制与风险防范的原则，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各项投资与支出更加谨慎，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经充分考虑、审慎研究，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方式的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均延期至2026年12月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2026年半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部分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资金994.4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7亿元（含7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最高不超过14亿元（含14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4.75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27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春立医疗、琅泰本元、乐驰医疗	1.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2.河北省邢台市威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3.北京市通州区通州经济开发区	42,000.00	42,000.00	2,388.98	23,351.70	55.6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	否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春立医疗	全国所有省份及其地级市城市	2,000.00	2,000.00	364.97	1,380.82	69.04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	否	2023 年 8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10 日

合计		44,000.00	44,000.00	2,753.95	24,732.52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调整；2023年10月1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在新的行业政策和竞争环境下，公司为更好地推动研发项目，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项目投资总额由原来的8,000.00万元调整为2,000.00万元，其中“营销配送网点建设”的子项目不再进行投入，投入资金减少6,000.00万元并将其投入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上市后积极推动上述募投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初期，一方面由于受外部环境变化及行业政策变化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市场环境出现较多不确定性，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放缓。同时近年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基于成本控制与风险防范的原则，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各项投资与支出更加谨慎，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经充分考虑、审慎研究，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以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等方式的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均延期至2026年12月完成。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